

## 直播间拆盲盒背后暗藏「陷阱」

问诊台

据《北京青年报》报道，近期，“拆盲盒”已经从线下体验演变为直播间的新型消费模式。

但是，盲盒的特殊性也使得这场看似热闹的消费狂欢背后，似乎隐藏着诸多“陷阱”。如果消费者遭受欺诈，该如何维权呢？

## 拆出盲盒疑遭“调包”

盲盒代拆直播从去年开始在网上火爆。这种“盲盒+游戏”的方式衍生出的不确定性和游戏性，满足了人们的好奇心，成为不少人闲暇之余释放压力的新选择。

“一般是通过玩游戏来买。只要决定买，根本就停不下来。”消费者小杨告诉记者，她在近几个月沉迷于各大直播间，通过大鱼吃小鱼或者猜数字等游戏来购买盲盒，短短三个月的时间便花费了4万元购入各式盲盒。

“看别人都特别能‘欧’，觉得自己也可以。不够‘欧’，肯定是自己买得不够多。有种赌徒心理。”小杨表示。

在直播场景下，代拆主播充当着消费者屏幕内的“手”，选择拆开哪个盲盒或者选择哪种玩法，看上去都是消费者自主决定的。然而，近来主播直播间代拆这一行为也频繁遭到消费者质疑。

记者发现，不少网友曾在社交平台曝光某些直播间在盲盒销售时存在暗箱操作。一位网友提供的录屏画面中，主播打开盲盒瞬间，镜头边缘清晰地拍到包装紫色的一角。但是紧接着，主播盲盒移出镜头。几秒钟后，展示在观众眼前的，竟变成了一个黄色包装的盲盒，整个过程疑点重重。

除了直播过程中可能存在的“调包”现象，稀有盲盒获得者的身份，同样饱受网友质疑。

此前，网友发布的爆料录屏画面显示，直播间在线人数仅30人左右，中奖名单上某款盲盒获得者“Y”本不在直播间，却在主播喊出中奖号码之后突然出现在直播间发了句“我的”。

这种情况并非个例，一位网友在某直播间看了一个多小时，发现每一轮游戏抽奖都会抽中同一个人。被抽中的人从不参与直播间互动，理论上不具备抽奖资格。而且，这人中奖之后就会离开直播间。在发现这些端倪后，网友第一时间询问主播，却被拉黑。

## 保留证据及时维权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如盲盒经营者已充分告知提示，并经消费者单次购买时确认，则以互联网形式销售的盲盒商品拆封后不适用七日无理由退货。但如果购买的盲盒商品存在质量不过关、虚假宣传或以次充好等问题，可以直接适用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，要求经营者进行退换。

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罗春利律师表示，商家故意虚假宣传盲盒内容物，声称盲盒中会有高价值或特定商品，但实际根本不存在；或者刻意操纵盲盒抽取概率，使消费者难以获得宣传中的商品，误导消费者购买，这种情况下就涉嫌诈骗。

他表示，如果消费者怀疑遭遇拆盲盒诈骗，应保留相关证据，如购买凭证、宣传资料等，及时向相关部门投诉或寻求法律帮助。

(张鑫 陈冰莹)

法律咨询

## 夫妻打算离婚 咨询抚养费

我和丈夫打算离婚，对于女儿的抚养权归我丈夫没有异议，但是对于今后的抚养费尚未达成一致，请问法律对此是否有相关规定？

【解答】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民法典〉婚姻家庭编的解释（一）》：抚养费的数额，可以根据子女的实际需要、父母双方的负担能力和当地的实际生活水平确定。

有固定收入的，抚养费一般可以按其月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

比例给付。负担两个以上子女抚养费的，比例可以适当提高，但一般不得超过月总收入的百分之五十。无固定收入的，抚养费的数额可以依据当年总收入或者同行业平均收入，参照上述比例确定。

有特殊情况的，可以适当提高或者降低上述比例。

## 借款先扣利息 应否全额还款

我向张某借款，但他给我转钱时已经扣除了高额利息。现在张某起诉我要钱，我能否要求按照实际本金还款？

【解答】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》：借据、收据、欠条等债权凭证载明的借款金额，一般认定为本金。

预先在本金中扣除利息的，人民法院应当将实际出借的金额认定为本金。

因此，如果你有证据证明张某提供借款时已经扣除了高额利息，你可以要求按照实际本金和法律规定的最高利率标准还款。

## 公司停工停产 离职能否索赔

我们公司前一段时间曾经停工停产并让员工“待岗”，还拖欠了部分员工的工资，最近又通知部分员工返岗工作。

请问用人单位停工停产期间拖欠或者少发工资，员工离职能否索赔？

【解答】

“待岗”一般指用人单位停工停产期间劳动者的状态，安排待岗须同时具备合理事由、程序正当、待遇保障三大要素。

合法安排员工待岗需基于客观经营困难或不可抗力，或者劳动合同、规章制度中有明确约定。

决定停工停产前，必须向全体劳动者详细说明情况，包括停工停产的具体原因、预计的停工期限、停工期间的工

作安排以及薪酬待遇等。

在待遇保障方面，《上海市企业职工支付办法》规定：企业停工、停产在一个工资支付周期内的，应当按约定支付劳动者工资。超过一个工资支付周期的，企业可根据劳动者提供的劳动，按双方新的约定支付工资，但不得低于本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。

用人单位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，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，并要求单位承担赔偿责任。

## 用工主体变更 工作年限咋算

我大学毕业后应聘进入A公司工作，至今已有3年多。今年春节后，公司要求我们签订一份新的劳动合同，合同内容和之前并无变化，但是用工主体从A公司变成了B公司。请问，如果我今后离职，工作年限是否应合并计算？

【解答】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（一）》：劳动者非因本人原因从原用人单位被安排到新用人单位工作，原用人单位未支付经济补偿，劳动者依据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与新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，或者新用人单位向劳动者提出解除、终止劳动合同，在计算支付经济补偿或赔偿金的

工作年限的，人民法院应予支持。用人单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当认定属于“劳动者非因本人原因从原用人单位被安排到新用人单位工作”：（一）劳动者仍在原工作场所、工作岗位工作，劳动合同主体由原用人单位变更为用人单位；（二）用人单位以组织委派或任命形式对劳动者进行工作调动；（三）因用人单位合并、分立等原因导致劳动者工作调动；（四）用人单位及其关联企业